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间接增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间接增持情况的说明

近日，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未信安”）收到实际控制人张岳公先生、公司持股平台湖州风起云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湖州风起云涌”）的通知，张岳公先生与湖州风起云涌有限合伙人李天杨女士签订了财产份额转让协议，并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李天杨女士将持有的湖州风起云涌 0.60% 的份额（对应湖州风起云涌 3.24 万元的出资额），转让给张岳公先生。

本次变更完成前，张岳公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5.55%，上述变更手续完成后，张岳公先生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由 5.55% 增加至 5.60%，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26.17%。本次变更前后，张岳公先生控制公司的表决权比例未发生变化，公司的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二、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本次间接增持的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股权变动为湖州风起云涌股权的内部转让，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及比例均未发生变化，即：湖州风起云涌仍持有公司股份 1,054.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9.15%。

3、本次间接增持的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4、张岳公先生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承诺的限售期限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及短线交易、不在窗口期买卖公司股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执行。

5、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张岳公先生所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6日